**《实验室生物安全认可准则对关键防护设备评价的应用说明》**（CNAS-CL53：2014）

**修订说明**

关键防护设备评价是实验室生物安全认可中的重要评价内容之一。为了进一步明确在实验室生物安全认可中关键防护设备评价要求，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（CNAS）秘书处于2014年组织卫生、农业、军队、质检、建筑等专家编写并发布实施了《实验室生物安全认可准则对关键防护设备评价的应用说明》（CNAS-CL53：2014）（以下简称《应用说明》）。该文件的出台为实验室生物安全认可提供了依据，同时也为实验室设备采购、维护管理和检测验收提供了依据。

总结《应用说明》实施两年的经验，结合生物安全实验室关键防护设备的运行和管理情况，CNAS组织编写了认证认可行业标准《实验室设备生物安全性能评价技术规范》（RB/T199-2015）并于2016年7月1日实施。

为与行业标准保持一致，《应用说明》修订后的第5章“关键防护设备评价要求”等同采用RB/T199-2015的第4章“设备评价要求”。

相对于CNAS-CL53：2014，《应用说明》修订主要内容包括：

—第2章新增1个文件、删除了10个文件、去掉了2个文件的年代号；

—第3章新增术语 3.8~3.14 ；

—参照RB/T199-2015第4章修改了附录B。

—新增附录C“认可规范文件（CNAS-CL53:2016与CNAS-CL53: 2014）修订内容差异对照表”；第5章“关键防护设备评价要求”的修订内容可参照附录C。

CNAS认可四处

2016-9-21